

证券代码：833883

证券简称：春宇电子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苏州吴江春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吴江春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6年04月0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6年03月28日以邮件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有煌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未能出席的董事谢深彦先生已委托董事长郭有煌先生代为出席并对议案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并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了《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该议案内容见 2016 年 04 月 11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确定审计费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并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议案内容：2015 年度利润不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同意2016年05月06日召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

(一)《苏州吴江春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本次会议的议案文本。

苏州吴江春宇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04月11日